

广州市增城区扶贫开发办公室

增扶贫办函〔2020〕2号

关于下达 2020 年巩固扶贫成果深入推进 新农村建设补助资金（第一批）的通知

各有关镇街：

增城区 2020 年巩固扶贫成果深入推进北部地区新农村
建设补助资金使用计划（第一批）业经区政府批复同意（办
文编号：〔2020〕1060 号），现根据《广州市财政局 中共广
州市委农村工作办公室关于印发〈广州市巩固扶贫成果深入
推进北部地区新农村建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穗财
农〔2018〕55 号）文件的规定，将 2020 年巩固扶贫成果深
入推进北部地区新农村建设补助资金（第一批）转移支付到
你镇（街）。请按照相关文件的要求，建立健全项目建设台
帐，做好补助资金使用管理和项目实施情况统计、公示，抓
紧组织实施，确保专款专用，并于每月 25 日前将项目建设
及资金支出进度情况报送我办。

特此通知。

附件：1. 增城区 2020 年巩固扶贫成果深入推进新农村
建设补助资金项目汇总表（第一批）

2. 增城区 2020 年巩固扶贫成果深入推进新农村

建设补助资金项目计划明细表（第一批）

3. 广州市财政局 中共广州市委农村工作办公室
关于印发《广州市巩固扶贫成果深入推进北部
地区新农村建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
(穗财农〔2018〕55号)



广州市增城区扶贫开发办公室

2020年1月14日

(联系人: 邓俊杰, 联系电话: 32178785)

附件1

增城区2020年巩固扶贫成果深入推进新农村建设补助资金项目
汇总表（第一批）

序号	镇街	项目个数	下达资金（万元）	备注
1	派潭镇	3	1800	
2	朱村街	2	345	
3	中新镇	13	1750	
4	新塘镇	8	1600	
5	石滩镇	1	2200	
6	荔湖街	1	350	
7	荔城街	17	850	
8	永宁街	2	290	
9	宁西街	3	650	
10	正果镇	8	1650	
11	增江街	2	550	
合计		60	12035	

增城区2020年巩固扶贫成果深入推进新农村建设补助资金项目计划明细表（第一批）

序号	实施单位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规模	项目内容	申报资金（万元）			备注
							财政补助	自筹资金	合计	
1	派潭镇人民政府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类	派潭镇高滩片、灵山片人居环境整治工程	高滩村、上九陂村、榕树吓村、密石村、背阴村、东洞村、亚口冚村、亚如冚村、双合寮村、七境村、樟洞坑	硬底化面积约22000平方米；广场砖约500平方米；挡土墙约1195立方米；排水管约250米	凿除原破烂混凝土地面、混凝土硬底化、广场砖铺设、挡土墙、栏杆、排水沟、排水管、污水检查井、雨水口等	550	110	660	
2	派潭镇人民政府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类	派潭镇刘家片、小埔片人居环境整治工程	刘家村、佳松岭村、黄沙坳村、玉枕村、拖罗村、车洞村、高埔村、旧高埔村、大田围村、邓路吓村、利迳村	硬底化面积约21500平方米；广场砖约560平方米；挡土墙约1592立方米；排水管约350米	凿除原破烂混凝土地面、广场砖铺设、混凝土硬底化、挡土墙、栏杆、排水沟、排水管、污水检查井、雨水口等	550	110	660	
3	派潭镇人民政府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类	派潭镇派潭片、湾吓片人居环境整治工程	汉湖村、高村、大埔村、双头村、派潭村、围园村、湾吓村、水口冚村、万能村、鹅兜村、黄洞村、邓村、小迳村、湓汾村	硬底化面积约26200平方米；广场砖约620平方米；挡土墙约1791立方米；排水管约450米	凿除原破烂混凝土地面、广场砖铺设、混凝土硬底化、挡土墙、栏杆、排水沟、排水管、污水检查井、雨水口等	700	140	840	
合计							1800	360	2160	
4	朱村街道办事处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类	增城区朱村街南岗村新刘社环境整治工程	朱村街南岗村新刘社	1、混凝土道路扩宽：长96米×宽12.5米×厚20厘米 2、混凝土路缘石727米 3、人行道/广场铺透水砖398平方米 4、大叶油草：885平方米，其余灌木约60株 5、铁红色沥青砼：长277米×宽2米 6、砌石挡墙/仿木栏杆：长270米 7、直径2米树池改造：6座 8、雨水口/DN300管：7座雨水井，300管111.5米 9、花岗岩：井边铺装20平方米 10、砌石台阶：2座 11、DN500管：长5米 12、拆除旧路面：约1100平方米		205	0	205	
5	朱村街道办事处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类	增城区朱村街山角村墩岗村道升级改造工程	朱村街山角村墩岗自然村	1、混凝土扩宽1.2米：长1447米×宽1.2米×厚20厘米，约1736.5平方米 2、混凝土扩宽3米：长272米×宽3米×厚20厘米，约816平方米 3、混凝土铺装：约926.5平方米 4、砌石挡土墙/仿木栏杆：长74.5米 5、雨水口/DN500管：2座雨水井，500管23米 6、路灯改移：9支路灯		140	0	140	
合计							345	0	345	
6	中新镇人民政府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中新镇三星村西河道路拓宽及环境整治工程	三星村	1600米	西河路段混凝土道路扩宽长800米，宽1米，厚0.2米，雨水渠800米；环境整治800平方米，仿木护栏600米	300	20	320	
7	中新镇人民政府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中新镇濠迳村濠庆路道路拓宽工程（二期）	濠迳村、池岭村	430米	濠迳路混凝土道路扩宽长430米，宽1米，厚0.2米，雨水渠200米	120	10	130	
8	中新镇人民政府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中新镇大安路口至池岭村委段人行道升级改造工程	大安村、池岭村	2500米	道路两边扩宽人行道长2500米，宽0.5米，厚0.2米混凝土路面	120	10	130	

9	中新镇人民政府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中新镇濠迳村庆头社鱼塘护栏及周边环境整治工程	濠迳村	2000平方	仿木栏杆约700米, 新建石挡土墙约700米, 铺设广场砖约800平方米	350	30	380	
10	中新镇人民政府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中新镇池岭路口至简塘道路拓宽建设工程	简塘村	1200米	池岭路口至简塘段路面拓宽长1200米, 宽1米, 厚0.2米, 路缘石长1200米	90	8	98	
11	中新镇人民政府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类	中新镇新围村胡屋社、企山社环境整治工程	新围村	1500平方米	胡屋社建设河堤400米, 仿木护栏建设400米, 环境整治800平方米; 企山社建设小公园200平方	140	10	150	
12	中新镇人民政府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中新镇联安村村边鱼塘护栏建设工程	联安村	1200平方	建设鱼塘堤坝800米建仿木护栏850米, 环境整治500平方米	120	10	130	
13	中新镇人民政府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中新镇双塘村林屋社人行道升级改造建设工程	双塘村	1200米	混凝土道路拓宽0.5米, 混凝土路缘石, 人行道铺透水砖	90	8	98	
14	中新镇人民政府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中新镇田美村新村道路硬底化建设工程	田美村	1000米	道路硬化建设长1000米, 宽3.5米, 厚0.2米	90	8	98	
15	中新镇人民政府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中新镇合益村乌新路人行道升级改造工程	合益村	2000米	混凝土道路拓宽0.5米, 混凝土路缘石, 人行道铺透水砖	110	8	118	
16	中新镇人民政府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中新镇南池村汤、南上社道路硬底化建设工程	南池村	1000米	汤村社、南上社、大昌社自然村道建设约总长1000米×宽4米×厚0.2米	50	5	55	
17	中新镇人民政府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中新镇新安村角塘、车下社道路拓宽建设工程	新安村	1500	道路两边各拓宽长1500米, 宽0.5米, 厚0.2米混凝土路面	90	8	98	
18	中新镇人民政府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中新镇三迳村二社、三社鱼塘护栏及周边环境整治工程	三迳村	800平方	建设鱼塘堤坝200米, 建仿木护栏400米, 环境整治300平方米	80	5	85	
合计							1750	140	1890	
19	新塘镇人民政府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新塘镇西洲村鱼塘周边环境整治工程	西洲村	混凝土约1200平方米, 广场砖约1200平方米, 挡土墙约550米, 仿木护栏约1000米	1、混凝土道路硬底化1200m ² , 新做混凝土挡土墙约550m长, 仿木栏杆1000m, 铺设广场砖约710m ² 2、加宽主干道路1.5米×150米, 铺设广场砖500m ² 3、树池改造, 新建一个厕所, 新做石凳, 健身器材等	380	15	395	
20	新塘镇人民政府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新塘镇大敦村环境综合建设工程	大敦村	约4373平方米, 挡土墙540米, 护栏670米,	1、混凝土道路修复: 长74米×宽5.4米×厚20米 2、混凝土路缘石长74米; 3、修复检查口3个, 规格: 4、人行道铺透水砖:540米, 宽6.5米 ; (对面基) 5、人行道铺透水砖: 116米, 宽4米; (变电站) 6、人行道扶手栏杆: 540+130米, 7、室外健身器材: 6 件, 树木: (对面基) 8、砌筑挡土墙护岸约:540米	380	15	395	
21	新塘镇人民政府	农村基础设施	新塘镇塘边村加宽道路及人行道建设工程	塘边村	挡土墙175米, 混凝土640平方米, 人行道砖1800平方米	1、新做混凝土挡土墙约175m长, 鱼塘边混凝土路面硬底化约640m ² , 人行道广场砖铺设约长约260m ² 2、回填土方约143m ³ 3、村委旁铺设人行道1800m ²	252	10	262	
22	新塘镇人民政府	农村基础设施	新塘镇三安村人行道路面整治工程	三安村	约5038平方米	1、巷道地面改造约长约389.5m, 地面硬底化改造面积约1444m ² , 安装排水管, 新做雨水口等 2、新做挡土墙约41m长 3、新做植草砖停车场约220m ² , 铺设人行道广场砖1554m ² , 路测石1400m 4、新建混凝土路面约1820m ²	200	10	210	
23	新塘镇人民政府	农村基础设施	新塘镇巷口村、黄沙头村、岗尾村综合环境整治工程	新塘镇	混凝土硬底化平方米3600m ² ; 挡土墙和护栏约250米	1、巷口村鱼塘边混凝土地面硬底化约433m ² , 新做石挡土墙约88m长, 仿木栏杆约162.4m长 2、巷口村巷道地面改造约1650m ² 3、黄沙头村混凝土地面硬底化改造面积约2400m ² 4、岗尾村混凝土地面硬底化改造面积约528m ²	152	20	172	
24	新塘镇人民政府	农村基础设施	新塘镇新墩村道路升级改造工程	新墩村	水泥硬底化1444平方米; 围墙和护栏约433米	1、巷道地面改造约长约389.5m, 地面硬底化改造面积约1444m ² , 安装排水管, 新做雨水口等 2、新做围墙约121m长 3、新做仿木栏杆约312m长	96	10	106	

25	新塘镇人民政府	农村基础设施	新塘镇南安村道路升级改造工程	南安村	安装混凝土排水管道约203米; 混凝土路面约2025平方米	1、停车场: 混凝土道路长50米、宽12.5米、厚0.25米。 2、广深大道西: 混凝土道路长70米、宽10米、厚0.25米、安装排水管道68米、污水井4座、雨水井10座。 3、梅基社英路: 混凝土道路长140米、宽5米、厚0.20米, 安装500排水管道135米, 污水井5座, 雨水井10座	80	10	90	
26	新塘镇人民政府	农村基础设施	新塘镇东华村居住区环境改造工程(二期)	东华村居住区	约1100平方米	1、居住区主要道路两边硬底化改造。 2、居住区下水道清理及暗渠改造 3、钟屋大街南硬底化改造及绿化工程升级改造。	60	10	70	
合计							1600	100	1700	
27	石滩镇人民政府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增城区石滩镇农村环卫保洁及垃圾清运服务项目	石滩镇	全镇44条行政村辖区范围内	增城区石滩镇农村环卫保洁及垃圾清运服务工作	2200	200	2400	
合计							2200	200	2400	
28	荔湖街道办事处	农村基础设施	荔湖街三联村综合整治工程	荔湖街三联村		1、新建D300混凝土污水管40米; 污水检查井3个。 2、D300混凝土排水管道52米。 3、破除受损混凝土路面678平方米, 破除砖墙: 20.2m。 4、新建仿木栏杆40米, 新建砖墙20.2m。 5、新建20cm厚混凝土路面(不规则) 5096平方米。 6、新建5米宽20cm厚水泥路三段, 共4173平方米 7、新建2米宽20cm厚水泥路340平方米。	350	0	350	
合计							350	0	350	
29	荔城街道办事处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工程类	荔城街龙角村龙一社厕所建设工程	荔城街龙角村龙一社	50平方米乡村公厕建设	石挡土墙; 化粪池; 矩形柱	50	0	50	
30	荔城街道办事处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工程类	荔城街龙角村大榕树吓厕所建设工程	荔城街龙角村谢美自然村	50平方米乡村公厕建设	独立基础; 化粪池; 实心砖墙	50	0	50	
31	荔城街道办事处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工程类	荔城街龙角村办吓自然村厕所建设工程	荔城街龙角村办吓自然村	50平方米乡村公厕建设	独立基础; 化粪池; 矩形柱	50	0	50	
32	荔城街道办事处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工程类	荔城街龙角村龙二社厕所建设工程	荔城街龙角村龙二社	50平方米乡村公厕建设	独立基础; 化粪池; 实心砖墙	50	0	50	
33	荔城街道办事处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工程类	荔城街庆东村吴屋自然村公厕建设工程	荔城街庆东村吴屋自然村	50平方米乡村公厕建设	独立基础; 矩形柱; 化粪池	50	0	50	
34	荔城街道办事处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工程类	荔城街庆东村水边自然村公厕建设工程	荔城街庆东村水边自然村	50平方米乡村公厕建设	独立基础; 化粪池; 矩形柱	50	0	50	
35	荔城街道办事处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工程类	荔城街群爱村新围合作社公厕建设工程	荔城街群爱村新围合作社	50平方米乡村公厕建设	筏板基础; 有梁板; 砌块墙	50	0	50	
36	荔城街道办事处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工程类	荔城街棠村村心联社公厕建设工程	荔城街棠村村心联社	50平方米乡村公厕建设	筏板基础; 有梁板; 砌块墙	50	0	50	
37	荔城街道办事处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工程类	荔城街棠村村大厅吓联社公厕建设工程	荔城街棠村村大厅吓联社	50平方米乡村公厕建设	圈梁; 有梁板; 砌块墙	50	0	50	
38	荔城街道办事处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工程类	荔城街城丰村曹村合作社公厕建设工程	荔城街城丰村曹村合作社	50平方米乡村公厕建设	圈梁; 有梁板; 砌块墙	50	0	50	
39	荔城街道办事处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工程类	荔城街庆东村简村社公厕建设工程	荔城街庆东村简村社	50平方米乡村公厕建设	有梁板; 化粪池; 基础梁	50	0	50	
40	荔城街道办事处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工程类	荔城街庆东村巷口社公厕建设工程	荔城街庆东村巷口社	50平方米乡村公厕建设	有梁板; 化粪池; 基础梁	50	0	50	

41	荔城街道办事处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荔城街木潭村社埔自然村公厕建设工程	荔城街木潭村社埔自然村	50平方米乡村公厕建设	圈梁；有梁板；砌块墙	50	0	50	
42	荔城街道办事处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荔城街彭屋社庆丰段河堤道路整治工程	荔城街庆丰村		1. 新建镀锌栏杆42米 2. 新建混凝土路面约240平方米	14	0	14	
43	荔城街道办事处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类	荔城街棠厦村环境整治建设及安全防护工程	新屋社、三胜屋、榕树吓、枝山社		1、鱼塘驳岸304m 2、仿木栏杆400m 3、排水沟及盖板310m 4、排水管道57m 5、村道硬化及维修1078.6m2 6、新建小公园820m2	96	3	99	
44	荔城街道办事处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荔城街群爱村四社饮用水建设工程	荔城街群爱村		1、过滤池重建：长3米×宽1.5米 2、混凝土畜水池：长4米×长2.5×高3米 3、旧管网更新	50	0	50	
45	荔城街道办事处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荔城街蒋村村道硬底化工程	荔城街蒋村村		1、新建20cm厚水泥路及路口拓宽共985.5平方米 2、新建盖板排水边沟140米	40	1	41	
合计							850	4	854	
46	永宁街道办事处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永宁街公安村枫木元、厅下围和社前社道硬化建设工程	公安村枫木元、厅吓围和社前合作社	对枫木元、厅吓围和社前合作社道硬化建设	枫木元、厅吓围和社前合作社道硬化化约2900平方米等	82	0	82	
47	永宁街道办事处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永宁街葵元村官山社道硬化建设工程	葵元村官山合作社	对官山合作社范围社道硬化建设和预埋排水系统	官山合作社社道20CM厚C25混凝土硬化化约7000平方米，预埋排水管约930米，检查井、雨水口约70座等。	208	0	208	
合计							290	0	290	
48	宁西街道办事处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百湖村社道硬底化及附属设施工程	百湖村		环阁社混凝土硬底化面积1400平方米，新建3米砖砌石挡土墙55米；田寮社混凝土硬底化面积2160平方米，挖排水沟30米，PVC DN300管100米，4个排水井；湾谷社1200平方米，DN500钢筋砼管150米，排水井检查井5个。	200	0	200	
49	宁西街道办事处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湖东村村道硬底化及排水设施建设工程	湖东村		混凝土硬底化面积1100平方米，铺设排水管60米，h4m挡土墙86米，盖板明渠50米，广场砖人行道72米，路沿石72米，h2m挡土墙55米，不锈钢栏杆8米，过路桥长3米宽3米。	200	0	200	
50	宁西街道办事处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章陂村村道硬底化及排水设施建设工程	章陂村		新建D600钢筋砼排水管总长80米、新建D300钢筋砼排水管总长120米、新建砖砌雨水井共6座、新建污水检查井共6座；对章陂村一、二社道路水泥硬底化，C25砼地面总面积约1400平方米，新建D500钢筋砼排水管总长160米，新建砖砌雨水井共9座。对章陂村三社道路水泥硬底化C25砼地面总面积445平方米，新建180米排水沟，pvc200排水管65米，新建砖砌雨水井4座；四、五社道路水泥硬底化C30砼地面总面积660平方米，新建挡土墙150米，新建D300钢筋混凝土排水管30米，新建雨水井2个。	250	0	250	
合计							650	0	650	
51	正果镇人民政府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类	正果镇庙尾村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榄树岭社、塘角合作社、瓦厂吓、荔枝山、虎坡	1. 仿古护栏：110米； 2. 巷道扩宽：1260米长，1米宽； 3. 巷道硬底化：100米长，3米宽； 4. 场地硬底化：面积为2550平方米	1、荔枝山：鱼塘：110米单边护栏，新建100米巷道，3米宽； 2、虎坡路：300米巷道两边各扩宽1米； 3、瓦厂吓：350平方米场地硬化 4、榄树岭：960米巷道两边各扩宽1米 5、塘角岭：2200平方米场地硬化	155	0	155	

52	正果镇人民政府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类	正果镇岳村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程	新卢、横排岭、凤岗尾、南安居、旧李、赤塘、黄村、铁路份	1. 仿古护栏：667米； 2. 挡土墙：580米； 3. 巷道硬底化：160米长、4米宽巷道（沥青）； 4. 铺设广场砖：140平方米； 5. 场地硬底化：360平方米场地硬底化（水泥和广场砖）； 6. 落地梁：77米； 7. 巷道扩宽：共5450米长，两边各扩宽1米； 8. 水沟：共1430米； 9. 挡土墙：58米； 10. 场地硬底化：100平方米	1、新李公园：360平方米场地硬底化（水泥和广场砖）， 2、横排岭两个鱼塘：大鱼塘：沿路新建70米仿古栏杆、70米挡土墙；小鱼塘：77米仿古护栏，77米落地梁，140平方米广场砖，河边30米挡墙加高0.5米 4、凤岗尾鱼塘：160米挡土墙， 5、铁路份鱼塘：150米仿古护栏； 6、黄村鱼塘：150米仿古护栏，150米挡土墙，新建160米长、4米宽巷道（沥青）； 7、南安居鱼塘：170米仿古护栏，170米挡土墙， 8、赤塘鱼塘：50米仿古护栏； 9、黄村山塘路口至黄村村场：1350米巷道两边各扩宽1米，1350米单边水沟； 10、岳村小学至凤岗尾广河高速桥底：1330米巷道两边各扩宽1米； 11、岳村岗亭至铁路份桥：1380米巷道两边各扩宽1米； 12、新卢路口扩宽：100平方米场地硬底化； 13、新李鱼塘至花园路段：780米巷道两边各扩宽1米； 14、元刘路口拓宽：300平方米场地硬底化，58米挡土墙，80米巷道两边各加宽1米，80米水沟； 15、旧刘值琴其岭路口：230米巷道两边各扩宽1米 16、南安居路口至南安居村场：300米巷道两边各加宽1米	510	10	520	
53	正果镇人民政府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类	正果镇到蔚村村道硬底化建设工程	陈屋、六背、山背、旧围、吓角岭、	1. 巷道硬底化：共554米长，4米宽； 2. 巷道扩宽：60米巷道两边各扩宽1米； 3. 仿古护栏：589米； 4. 场地硬底化：160平方米； 5. 挡土墙：10米	1、到尉路口至陈屋路口：新建530米长、4米宽巷道，在巷道路经过鱼塘的加装315米仿古护栏； 2、山背路：60米巷道两边各扩宽1米，新建24米长、4米宽巷道，160平方米路面硬底化，鱼塘：10米挡土墙，10米仿古护栏 3、旧围鱼塘：264米仿古护栏；	110	0	110	
54	正果镇人民政府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正果镇大田村村道基础设施建设	大田村	1. 主道塌陷修改：700米长，6米宽 2. 挡土墙：1400米	1、道路修复长度700m 宽度6米（广场砖） 2、挡土墙1400米	245	5	250	
55	正果镇人民政府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类	正果镇和平村佛岭吓社人居环境整治工程	和平村	1. 仿古护栏：190米； 2. 片石挡土墙：145米； 3. 地梁：35米	1、145米片石挡土墙，85米仿古护栏 2、35米地梁，105米仿古护栏	40	0	40	
56	正果镇人民政府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类	正果镇水围村黄屋至花园山合作社环境整治工程	水围村	1. 仿古护栏：76米； 2. 巷道扩宽：1263米长，两边各扩宽1米； 3. 挡土墙修复：20米	1、1263米巷道两边扩宽1米； 2、鱼塘20米护栏仿古护栏； 3、河道沿路56米仿古护栏，20米挡墙修复	45	0	45	
57	正果镇人民政府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类	正果镇亮星村村容村貌建设工程	长夫麻社、新屋社、布洞社、向东社、洋江社、大段社、向阳社、南蛇蜆社、船坑社、瓦屋社、坪田社、新丰社、乱石坑、郭屋社、村委	1. 仿古栏杆：665米； 2. 挡土墙：533米； 3. 巷道硬底化：①300米长，4米宽；②100米长，3.5米宽；③170米长，3米宽； 4. 巷道扩宽：①510米长巷道，两边各扩宽1米；②320米长巷道，单边扩宽1米；③150米长巷道，两边各拓宽0.5米； 5. 场地硬底化：340平方米； 6. 广场砖铺设：①新建70米长、4米宽广场砖巷道；②520平方米场地铺设广场砖； 7. 片石修复：45米长； 8. 新建圆管涵：5米； 9. 新建喷涂：50平方米	1、长夫麻社：新建90米挡土墙，118米仿古栏杆（河道整治）； 2、新屋社：新建90米长、4米宽巷道；230平方米场地硬底化； 3、布洞社：410米巷道两边各扩宽1米；新建70米仿古护栏，70米挡土墙，新建70米长、4米宽广场砖巷道（鱼塘整治）；新建100米长、3.5米宽巷道；新建20米挡土墙；庙前鱼塘：沿路新建95米挡土墙，95米仿古护栏（鱼塘整治） 4、向东社：新建130米长、3.5米高挡土墙，45米长片石修复（河道整治）；140米长巷道单边扩宽1米；新建水沟20米； 5、洋江社：新建80米长、4米宽巷道；新建5米圆管涵；铺砌150平方米广场砖（预留0.6米路距）；110平方米场地硬底化； 6、大段社：65米仿古护栏，120米片石挡墙（鱼塘整治）；新建130米长、4米宽巷道； 7、向阳社：新建3米宽、150米长巷道； 8、南蛇蜆社：100米巷道两边各扩宽1米；10米仿古护栏 9、船坑社：150米巷道单边扩宽1米；8米挡土墙； 10、瓦屋社：30米巷道单边扩宽1米；新建60米仿古护栏；新建50平方喷涂； 11、坪田社：250平方米场地硬底化（广场砖）； 12、新丰社：100米巷道两边扩宽0.5米；新建100米仿古护栏（鱼塘整治）；新建20米长、3米宽巷道；新丰路口亭子铺砌120平方米广场砖； 13、乱石坑：新建120米仿古护栏；50米巷道两边各扩宽0.5米 14、村委旁：新建27米仿古护栏；	405	5	410	

58	正果镇人民政府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正果镇兰溪村村容村貌建设工程	兰溪村	1. 仿古栏杆: 267米; 2. 巷道硬底化: ①124米长、4米宽巷道; ②146米长、3米宽巷道; ③91米长, 3.5米宽; 3. 挡土墙修复: 267米, 新建挡墙104米; 4. 场地硬底化: 1170平方米; 5. 广场砖巷道: 铺设长124米, 宽2米。	1. 兰溪村新建124米长、4米宽巷道, 2. 田尾村新建146米长、3米宽巷道, 3. 牛路迳鱼塘挡土墙修复267米, 新建仿古栏杆267米, 场地硬底化1170平方米, 新建91米长3.5米宽巷道, 新建砖路长124米, 宽2米, 新建挡墙104米。	140	10	150	
合计							1650	30	1680	
59	增江街道办事处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类	增江街五星村道路硬底化及排水设施建设工程	五星村	硬底化约4200平方米, 排水设施约250米	村内道路硬底化建设约4200平方米, 排水设施建设约250米	160	0	160	
60	增江街道办事处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类	增江街初溪村上下寮小广场及环境整治建设工程	初溪村	混凝土路面约1600m², 路沿石约800m, 排水约270m, 植草砖约230m², 种植绿化约320棵, 新建羽毛球场约85m², 新建篮球场约640m², 体育设施约45台, 庭院灯约35套, 景观照明灯约	混凝土路面约1600m², 路沿石约800m, 排水约270m, 植草砖约230m², 种植绿化约320棵, 新建羽毛球场约85m², 新建篮球场约640m², 体育设施约45台, 庭院灯约35套, 景观照明灯约70套及其他环境整治工作	390	0	390	
合计							550	0	550	
总合计							12035	834	12869	

广州市财政局 文件 中共广州市委农村工作办公室

穗财农〔2018〕55号

广州市财政局 中共广州市委农村工作办公室 关于印发《广州市巩固扶贫成果深入推进北部 地区新农村建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

白云、花都、从化、增城区财政局、区委农办：

为加强对巩固扶贫成果深入推进北部地区新农村建设资金的管理工作，根据《中共广州市委办公厅 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巩固扶贫成果深入推进北部地区新农村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穗文〔2017〕30号）和《广州市市对区财政转移支付资金管理办法（2016年修订）》（穗财预〔2016〕150号），我们在征求各区意见的基础上，制定了《广州市巩固扶

贫成果深入推进北部地区新农村建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中共广州市委农村工作办公室

2018年3月15日

(市财政局联系人：杨晓颖，联系电话：38923578；
市委农办联系人：曾伟渊，联系电话：36597815)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广州市财政局办公室

2018年3月16日印发

广州市巩固扶贫成果深入推进北部地区 新农村建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根据《中共广州市委办公厅 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巩固扶贫成果深入推进北部地区新农村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穗文〔2017〕30号）和《广州市市对区财政转移支付资金管理办法（2016年修订）》（穗财预〔2016〕150号）等文件规定，广州市本级财政安排巩固扶贫成果深入推进北部地区新农村建设资金，对北部地区行政村给予一定资金补助。为规范补助资金的使用和监督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效益和效果，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巩固扶贫成果深入推进北部地区新农村建设资金（以下简称补助资金），是指广州市本级财政预算安排的巩固扶贫成果深入推进北部地区新农村建设资金。

第三条 补助资金应当围绕“规划布局合理、基础设施配套、产业特色鲜明、生态环境优美、经济持续发展、农民生活富裕、农村社会文明、镇村管理民主”的总体目标和要求，统筹整合使用，形成合力，发挥整体效益。

第二章 资金补助

第四条 补助对象。纳入市本级财政补助范围的白云区、花都区、从化区、增城区等 4 个区 596 条北部地区行政村。其中白云区 18 条行政村,花都区 73 条行政村,从化区 221 条行政村(含流溪河林场 3 条行政村),增城区 284 条行政村。

第五条 补助时限。资金补助从 2018 年至 2020 年,为期 3 年。

第六条 补助标准。按照从化区 80 万元/年/村、增城区 50 万元/年/村,其他行政村(白云区、花都区 9 个镇中 2016 年集体经常性收入低于 50 万元的行政村) 50 万元/年/村的标准进行补助。

第七条 资金下达方式。每年年初由市财政局会同市农业局通过一般性转移支付提前下达至各相关区,各相关区应将市提前下达资金编入区级预算。

第三章 使用管理

第八条 补助资金的使用范围:

补助资金由各区统筹用于支持北部地区农村产业融合发展、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农村综合改革等各项工作,其中对村级民主议事厅、广播站、卫生站、学校、幼儿园、

养老院等公共服务设施、设备项目给予重点支持。

第九条 补助资金不得用于：

- 1.工作经费和项目管理费；行政事业单位基本支出；各类奖金、津贴和福利补助；
- 2.弥补企业亏损及支付企业担保金；
- 3.新建楼、堂、馆、所以及建造职工住宅；
- 4.弥补预算支出缺口和偿还债务；
- 5.交通工具及通讯设备（不含垃圾运输工具）；
- 6.投资（入股）、分红、发放借款及平衡预算等；
- 7.贴息等可能会增加地方政府债务的支出；
- 8.其他与推进北部地区新农村建设无关的支出。

第十条 补助资金的支付管理，按照市对区转移支付资金管理及相关财政国库集中支付管理有关规定执行。属于政府采购和招标投标管理范围的，应按政府采购和招投标程序办理。

第四章 职责分工

第十一条 补助资金使用实行市级指导、区统筹负责、镇村具体实施的分级责任制。

第十二条 市级部门职责。

市委农办（设在市农业局）根据《中共广州市委办公厅 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巩固扶贫成果深入推进北部地区

新农村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穗文〔2017〕30号）及预算管理要求，申报转移支付预算；负责监督转移支付资金的预算执行，加强跟踪问效，审核指导及监督具体项目的绩效评价。

市财政局负责筹措安排补助资金，按照市对区财政转移支付资金管理规定下达资金；组织实施补助资金财政监督检查和总体绩效评价。

第十三条 区级职责。

区委农办负责根据各镇（街）区域发展现状，合理确定每年重点投入重点领域、支持对象，明确实施项目，制定本区补助资金使用计划及绩效目标报区政府审批后实施，同时于每年4月前报市委农办及市财政局备案；督促项目实施单位抓好项目实施及资金使用等工作，并于每年6月、9月前将项目推进情况报送市委农办及市财政局；负责对本地区补助资金定期开展自查，对本地区相关项目的监督检查；负责组织开展项目资金绩效自评，并将每年自评报告报送市财政局及市委农办。

区财政部门负责按照区政府审定的补助资金使用计划拨付资金，对补助资金定期开展自查，负责本地区补助资金的财务管理、监督和绩效考核等。

第五章 监督检查和绩效管理

第十四条 建立健全日常监管和专项检查相结合的监督检查

制度。

（一）区、镇（街）、村要实行补助资金使用管理和项目实施情况公告公示制度。通过基层公共服务平台和张榜公告公示等各种方便村民监督的方式公开相关信息。公告公示内容应包括资金来源、资金规模、资金项目及其实施地点、建设内容、实施期限、预期目标、项目实施结果、实施单位及责任人、举报投诉情况等。

建立健全项目建设台账制度。区、镇街申请使用补助资金实施的项目，按照“一个项目一个台账”的要求建立健全项目建设台账，以备检查。

（二）实行补助资金使用情况统计监测制度。区、镇街要建立补助资金使用台账，由区于每季度最后一个月 25 日前，汇总本地区补助资金使用情况汇总表报市委农办、市财政局。市委农办会同市财政局及时通报有关情况，并将年度汇总情况上报市委、市政府。

（三）实行补助资金使用管理专项检查制度。区党委、政府要组织纪检监察机关和农业部门、财政部门对本地区当年度补助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检查，并将检查结果抄报市委农办、市财政局。市委农办、市财政局适时开展重点检查。

（四）实行补助资金使用跟踪审计制度。将北部地区新农村建设补助资金使用管理相关事项纳入各区重点审计工作内容，由区审计部门从 2018 至 2020 年每年进行跟踪审计。

第十五条 建立健全补助资金使用全过程绩效管理机制。

区、镇（街）及相关部门要指导项目实施单位及加强补助资金使用绩效目标的“事前审核、事中督查、事后评价”等工作。

项目预算编制过程中，区委农办要组织相关部门在制定补助资金使用计划的同时编制资金绩效目标及指标，并报区政府审核，审核不通过的，不能安排预算。

项目预算执行过程中，区应指导资金使用单位对项目实施进度、资金支出进度、资金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等情况进行阶段性跟踪管理和监督检查，及时调整、合理把控项目实施进度，确保项目规范实施，达到预期绩效。

各区应在年度终了后一个季度内完成上一年度本地区补助资金绩效自评工作，对上一年度项目资金绩效目标及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梳理，对未完成原因进行分析，提出下一步改进措施，作为改进管理、调整项目资金计划的重要依据。绩效自评报告以区为单位上报市委农办、市财政局。市委农办、市财政局适时组织重点评价或引入第三方评价，对补助资金绩效进行考核评价。

第六章 责任追究

第十六条 对补助资金管理、使用中违反有关规定，依法依规从严惩处。有违反下列情况之一的，由各级行政机关、纪检监察机关、检察机关对相关部门和单位按职能分工责令改正。并按

《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国务院令 427 号）》的有关规定追回资金，给予相应的处罚处理；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党纪政纪处分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从重追究的情形，依法从重追究责任。

（一）违反财政国库管理规定及有关财政资金管理规定的，未履行相关审批手续、或手续不健全拨付资金、或无故滞拨资金的；

（二）利用职务之便，打招呼要求或干涉资金分配、拨付的；

（三）违反专款专用规定，擅自变更、扩大资金使用范围和用途的；

（四）虚报项目、弄虚作假，骗取、套取资金的；

（五）挤占、滞留、截留资金的；

（六）在分配、拨付资金中，收取下级或服务对象现金、贵重礼品和有价证券的；

（七）利用职务之便谋取个人私利、贪污、挪用、克扣资金的；

（八）抵扣或变相抵扣应下拨补助资金的；

（九）其他违法、违纪、违规行为的。

第十七条 在监督检查中，被检查的单位和个人有提供虚假情况，拒绝、阻挠、搪塞、推拖检查等行为，影响新农村建设工作的，根据情况轻重，由有关部门依照职责权限给予批评、教育、责令作出书面检查、诫勉谈话、通报批评或调整岗位、责令以辞

职、免职、降职等处理。构成违纪的，依照《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等有关规定给予相应的党纪政纪处分。

第七章 附则

第十八条 预算一经批复，原则上应在本预算年度内执行完毕。因不可抗因素等原因导致无法在本预算年度内完成的，应在正式下达项目投资计划之日起2年内执行完毕。

第十九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有效期至2020年12月31日。

(此页无正文)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抄送：区领导卫东、明曦、袁显同志；区农业农村局、区财政局、
区审计局。

广州市增城区扶贫开发办公室

2020年1月16日印发
